

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文件

沪建安质监〔2020〕9号

关于疫情防控期间上海市文明工地（第二管理块）

现场集中检查暂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坚决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，严格执行市住建委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工地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》（沪建办综〔2020〕3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疫情防控期间上海市文明工地现场集中检查暂停。

检查暂停期间，施工总包单位可根据文明工地申报的时间节点在网上正常申报，监理单位严格审核，通过复工核查的工地可按施工计划正常施工。

疫情结束后，上海市文明工地现场集中检查恢复正常进行，如检查时施工现场的形象进度已经超过规定要求，则按照施工现场实际安全、质量文明施工以及资料等内容进行检查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



2020年2月19日

抄送：委办公室，委质安处，市建设工程安全协会，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

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办公室 2020年2月19日印发
